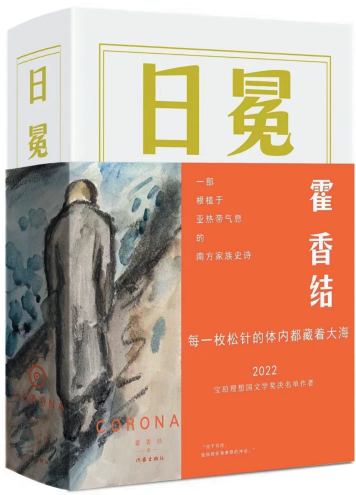


## 名家有约



—

一百年前的那几年,也就是在1920年前后,在中国和欧洲都出现了令人耳目一新的小说。欧洲作家中,普鲁斯特的《追忆似水年华》、詹姆斯·乔伊斯的《尤利西斯》、卡夫卡的《城堡》和艾略特的《荒原》以及弗吉尼亚·伍尔夫的《雅各的房间》的出现,改变了小说的面貌和走向。在中国,新文学革命的浪潮中,鲁迅的《狂人日记》《阿Q正传》的出现有石破天惊之感,稍后的郁达夫、茅盾、巴金、沈从文的小说至今仍日是耀眼的路标。此后,百年中国现当代小说的发展,也大体上都在“世界文学”的视野里进行参照性发展。特别是改革开放至今的40年里,中国当代文学一直在和世界文学的对话中生长。

因此,我格外关注汉语中文写作中,小说创作的界标性作品的出现。2018年,作家出版社推出了一部实验性很强的长篇小说《灵的编年史》,它的作者署名为霍香结。霍香结写过多部极具实验性的小说、诗歌以及论著。

2019年,霍香结通过微信给我发来他的最新长篇小说《日冕》(初名《家语》),并给我留言说,这是一部家族小说,也许让人会想到《白鹿原》那样的作品。

叙述史诗般描绘了一个客家人家族迁徙的过程,叙述风格细密得密不透风,显示了霍香结还有现实主义白描手法的深厚功力。

我手头有几本霍香结自印的诗集和思想片断集,如《黑暗传》《灯盏》等,都很有意思。霍香结在2010年出版了长篇小说《地方性知识》。这是一部在田野考察基础上用方志体例完成的文学人类学著作,当时我很关注。

## 垄上诗评

路标与分岔  
——从霍香结的异质性写作说开去

□ 邱华栋

2017年,《收获》杂志的长篇专号秋冬卷发表了霍香结的这部《灵的编年史》。这是一部用非线性方式陈述现代精神高度的拟经性叙事作品——那么,我们还是确定这是一部长篇小说吧。霍香结的知识、才华、品位,乃至性情、感受力和判断力,都通过这样一种形式表达出来,那些看来十分庞杂的各类经验,在作品里形成了一个供思考的整体。

这部作品的吞吐量很大,有着磅礴的气势和形式上的绝对新颖。阅读这部作品,可能需要读者有一些庞杂的人文知识和现代主义文学的基本准备。比如对时间的运用,比如百科全书体小说对知识的正向和反向的使用,比如后现代主义小说的反讽和拆解,比如梦幻叙事小说的梦想结构,比如语言辞藻新奇华丽微妙多义的新小说和新派寓言小说的能指与所指的方向不定,都是读者靠近这部小说的路径,比如数学小说和哲学小说。

这部作品算是汉语小说的“横空出世”,是当代叙事性作品的一次耀眼的事件。我觉得《灵的编年史》为汉语小说提供了一个可供分析的奇诡、新异、深广的异质性的文本,探索了当代汉语小说的新边界,并树立了一个醒目的界标。

拿到《灵的编年史》的时候,我注意到白色封面上有个腰封,上面有几行字:《灵的编年史》、

“秘密知识的旅程”“鲤鱼教团及其教法史”“一部开放性的百科全书小说”这些字样,我觉得这些字样就是进入这本书的钥匙所在。

二

我作为一个当过多年文学编辑的人,习惯保持一种宽阔的、包容的视线,对新的、生长的东西总是抱有巨大的热情。我注意到霍香结很多年了,他似乎就想在实验和前卫、先锋的道路上狂奔。早在10多年前,他就操持主编了一套书。这套书就是新世界出版社出版的“小说前沿文库”,先后出版了两辑,一共17册,可以说是阵容可观、不容忽视。这17部小说,让我看到了年轻小说家的锐气、想象力和对汉语文学的创造性探索,令人激动。

在“小说前沿文库”中,我前面提到的霍香结的那部长篇小说《地方性知识》就很独特。这是一册表面上看是一本地理学意义上的地方志,实际上,它是作者霍香结虚构的关于中国的地方志的想象元素的虚构作品。真真假假,假亦真来真亦假,完全是一部虚构小说。30多万字的篇幅,其表面扎实的学术性呈现,掩藏了其内在的虚构文学想象力的阔大和锋芒,让人惊叹。同时,这套书还有霍香结主编的两册《乌力波》,作为这10多本汉语实验小说文本的一种注解,《乌力波》是

## 自足于一泓爱的湖水

——赏析许玲琴诗歌《在梦中我无数次靠近她的山谷》

□ 李汉超

以此为满足。许玲琴的诗歌大多有唯美的倾向,这首诗也是如此,呈现出三种美:

一是亲近之美。女儿长大了,要亲近女儿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诗人选择在女儿熟睡的时候来亲近她,一来可以避免打扰她,二来可以继续呵护她,三来可以充分欣赏她。“喜欢一个人,就是吃她的呼吸”,这一句是全诗的总起,奠定诗的感情基调。一个“吃”字,十分贴切,将母亲亲近女儿的神态生动表现出来;“呼吸她的呼吸”是对“吃”的另一种描摹,并有母亲与女儿同呼吸之意;“总是”“悄悄”写出母爱的细致入微和悄无声息,“温柔”写出母爱的柔情似水;“注视”写出母爱的一片深情,对女儿的欣赏也尽在其中;两个“靠近”,是亲近的具体行为,一实一虚,充分展现了亲近之美。

二是慰藉之美。母亲最大的慰藉是儿女长大成人,虽然曾经吃了很多的苦,受了很多的累,只要看见他们活泼可爱的样子,那一切就不在话下了。诗人的体会更是深刻:“我甚至能够分辨她的呼吸的气息”一句上启下,“分辨”一词很有质感,“很多时候,我惊奇地发现她的呼吸散发着中草药味”,这是诗人“分辨”的结果,更是体味的结果。既然女儿的呼吸有中草药味,那是可以治病的,所以,“草木的甘甜中夹着一丝苦香/可以治愈世间所有的愁苦”,可以治好一个母亲所有的苦痛。这不是在治疗母亲的身体之病,而是在治疗母亲的心理之病,女儿活泼可爱是母亲的微笑,再加上聪明美丽,更是母亲的快慰。因此,诗人要尽情地说出“花”的香气,要尽情地说出她体内的清泉”。诗人的心灵因为拥有这样一位青春靓丽的女儿而感到欣慰和满足。

三是想象之美。诗歌是离不开想象的,好的

想象能给人以开阔隽永之境。诗人写女儿,运用了一系列想象,调动各种感觉,将母亲对女儿的爱恋写得异彩纷呈、荡气回肠。将女儿的睡姿想象成“一座蓝色山脉的起伏”,既写出女儿形体的优美,又写出女儿青春的神秘。“蓝色”一词充满幻想,比“绿色”更丰盈、更有味道。将女儿呼吸的气息想象成“中草药味”,既有新意,又有深意,增强了诗的艺术张力。将女儿的内心想象成“一座山谷”,不同的季节绽放“不同的花”,既风景别致,又幽深莫测,吸引着诗人去探寻。将女儿生命勃发的气息想象成“清泉”,写出了女儿生命的纯净和甜美,滋润着诗人焦渴的心田。将自己想象成“梅花鹿”,沉浸在森林或草原的气息之中,只要一泓从山中清泉汇聚而成的湖水,就“自足”了,也知足常乐了。这些想象不是孤立存在的,它们是互为关联的一个整体,统一在母与女的关系之中,有效地凸现了诗意之美。

许玲琴是热爱女儿的,她每年在女儿生日那天都要为心爱的女儿写一首诗,并戏称为“不花钱的礼物”。当爱成为习惯,这是多么美好的事情。这首诗是2017年情人节那天写的,她说:“对于母亲来说,孩子才是女人永远的情人。”明媚的窗外春意浓浓,诗人的心中情意绵绵,思女之情油然而生,不吐不快。而当爱有了仪式感,那这种爱就具有神圣的意义。许玲琴是一位母亲,对母爱有着自己深切的体验。

许玲琴的诗开阖深邃,充满生活气息,将自己对事物的感悟以沉静、唯美的抒情方式表达出来。诗人田禾说,她的诗“让我们能从中触摸到诗人血液深处浪漫的心跳,并从字里行间看到一个真实丰富的心灵”。

这次文学盛会,不仅仅是形式上的创新,在作者或者文学作品上,也把眼光放在了远方。我清楚地记得,获得鲁迅文学奖中篇小说奖的作家索南才让。一个土生土长的蒙古族牧民,在草原的牧场上,与牛羊为伴,凝望远处,阅读着世界,持笔写下脚下的故事,一点一滴,展现出时代的变化。鲁迅文学奖获得者索南才让表示,他只用自己的文字、真诚的表述,记录辽阔的草原和草原上那些可亲可敬的人们。

我们笔下的“文学”又何尝不是?简简单单记录着生活里的一切:欢喜、悲伤、惊奇、翻弄着土地,心怀远方;一切就这样慢慢发生。这次的鲁迅文学奖直播盛宴,就像是一座灯塔,让“文学”之光向波纹一样轻轻荡去,掀起阵阵波澜……

□ 林利勤

## 梦寐以求——观鲁迅文学奖盛典直播有感

## 观影札记

11月20日晚,“中国文学盛典·鲁迅文学奖之夜”在北京举行,在各大媒体的直播下,将这场盛宴呈现给所有人。这也是“文学”在当下文化环境里的首次探索,英勇而沉静,不出所料,或因为“鲁迅文学奖”或因为“文学”,这次直播盛宴都在国内掀起一场文学热潮;仅在朋友圈内,都是铺天盖地的信息……

直播现场,老一辈作家王蒙、铁凝、莫言、刘震云、阿来、格非等文坛巨匠也来到现场,与第八届鲁迅文学奖的30余位获奖者及众多名家、文学爱好者齐聚一堂,共同见证这一文学盛事。耕耘在文学之路上的我,看到文学如此盛况,不禁欣喜!我们希望通过直播的形式,用热忱和礼遇,表达对文学的敬畏、对作家的褒奖、对读者的尊重。”中国作协副主席李敬泽这样表示。

李敬泽前辈说的,也恰恰是当下文学所缺失的。文学,在当下是低沉的,在大众眼里是低迷的。而这次鲁迅文学奖的盛况直播,更像是一次

## 序跋选粹

## 从灵魂深处发出的歌吟

——王昌赋诗集《颜色的对仗》序

□ 周万年

我和王昌赋相识多年,但来往并不多。近几年,他经常参加市作协的活动,我们便接触多了一些。

王昌赋退休前是荆州国旅的老总,业余写诗。我在荆州文学网络版上陆陆续续读到过他的一些诗作。我先是漫不经心地浏览,看着看着,竟反反复复地看了几遍。他的诗是有温度的,是真情写作。其诗意境独特,诗句奇崛,思想深厚,结构和节奏,都具有现代诗歌的品质。

王昌赋打算将他近几年写的诗结集出版,请我给他写序。这让我有一些惶恐,一个不会写诗的人来评诗,只怕难得切中肯綮。他说,你就随便写吧,写出你的直觉即可。这让我没法推辞。

一连几天,我在书房里静心阅读王昌赋的诗作,窗外杏叶落黄,香樟吐馨,秋风掠过,阵阵树叶沙沙作响,犹如我与诗人在对话。

王昌赋是一个家国情怀深重的人。他直面社会和人生,爱恨分明,面对社会的某些不公和丑恶现象,饱含愤慨和悲悯,化作他的诗作。他的诗歌创作有着不寻常的勇气,敢于将热点新闻入诗。他的诗,构思奇特,境界开阔,真挚深情,“诗与远方”二者兼得。

愤怒出诗人。同样,爱心和悲悯也出诗人。《今夜,天上的月亮为谁而圆》,写的是农民工正月十五离别家乡和亲人的情景。此刻,天上月亮正圆,地上灯笼高悬,“可是,你拒绝了灯笼/拒绝了汤圆/在火车站宽阔的广场/你错把霓虹灯/当成了十五的月亮。”诗人并没有刻意渲染打工者远行的悲感,笔锋一转:“伸向远方的铁轨呵/请等等/我还想/为他们捎去今夜的月光。”诗人捎去的是温暖、希望和远方,是人性 and 生活的底色。

对弱者的的人文情怀,是王昌赋诗作的主旋律之一。“事实上我只是荒野的一棵灌木/守着一块贫瘠的土地/还要一次次躲避樵夫的砍刀/事实上我已习惯于沉默/我即将死去/枯萎成柴/把你没有熄灭的烟蒂扔向我/如果将我点燃/我只能燃烧/无法可说。”樵夫们挥动砍刀的时候,是否听见灌木的呻吟?不要蔑视任何弱小者,灌木虽已枯萎,但它也会愤怒,也会燃烧。

一个农民诗人历史是这个时代的病症。一个女人因乘车过了一站,与司机发生了争斗,旁观者漠然地观望,没有一个人劝阻,悲剧发生了:“长江/用一朵硕大的浪花/为十五条生命集体出丧……/他们以为不吭声就不会招惹谁/却用他

们的冷漠/招惹了死神。”诗人的诘问发人深醒,此刻,你冷漠围观他人,瞬间,你可能就是那个被冷漠围观的人。

爱情诗好像是年轻人的专利。但青涩少女的花花草草,风花雪月不是真正的爱情诗,它犹如风凉水皮,来得快,去得也快。王昌赋在写深刻的歌哭的同时,也抒写纯粹的恋歌:“三月,我与一位姑娘定下婚期/我要用炮弹壳做的戒指/戴在新娘的无名指/可是对不起呀/那一天/我被永远定格在广西/在一座墓碑后/成了永远的稍息”。真正男子汉的爱情是深沉,以至于惊心动魄的。作为军人出身的诗人,他亲历了越南自卫反击战,才能写出这样感人至深的战火中的爱情。

另外一首更显露出战争中的人性美。“姐姐/很多次/你替我清洗伤口/你的发梢掠过我的肌肤/姐姐你真好看/原谅我的唐突/你可不可以抱抱我/……那一年/那一天/那一刻/二十岁的女兵俯下身/将她的初吻给了十八岁的烈士赵维军”。诗人表达了小战士对美好人生的依恋,对爱的向往,对生活的憧憬,而女战士俯身一吻,让我潸然泪下,这是惊天动地的一吻,是超越了男女情感最伟大的战友之吻。它让我自然地想到了茹志鹃的《百合花》中给小战士盖被褥的小媳妇。

王昌赋不但有感动爱情的爱情篇章,同时他也有缠绵蕴藉的佳作:《能不能钻进你的伞底问一声好》:“我在迷蒙的雨/孤独/推掉着一把伞/让我看不见伞底的风景/从远处望着她的背影/假如被我跟丢了/就找一个地方/用文字煮一杯咖啡/孤独地品尝孤独”。没有真切的情感体验,没有细腻温柔的情怀,不可能完成这样的诗作。

说到底,诗歌的高低最后拼的是诗人的格局,只要诗人大格局,诗歌才能呈现大气象。一首诗如果没有灵魂,没有思想,没有情怀,仅仅靠抄弄文字和技巧,最终是苍白无力而缺乏生命力。王昌赋是一个有思想、有情感的诗人。他的故乡情怀很重,写故乡、写故人、写乡愁,都留下许多美好的诗章。其诗句中带着对故乡的每一个故人、父老乡亲,以至于一粒麦穗、一朵芦花、一棵槐树、一阵秋雨、一声鸟鸣深深的爱,用情感和意象诉说着历史 and 今天。

“一个农民诗人终日在土里刨食/其实,他刨出的每一节树根/都是铮铮的硬骨/他刨出的每一粒稻谷/都是可以喂养诗歌的文字。”

这是王昌赋为一个农民诗人写的诗,这同样也是王昌赋自我的真实写照。

## 粗瓷大碗,盛满自酿浓香

——写给张长誉诗文集《远去的歌声》

□ 杨章池



平生坎坷多少句,江湖零落一卷书。张长誉诗文集《远去的歌声》付梓之际,捧读其中篇章,但觉语言质朴、情感炽烈、直抒胸臆,似有无数个“我”争相发言,酣畅充沛,虽偶现处于“平流层”的赘叙和力有不逮的略空,但热烈怀人怀乡情懷和众多闪光生活细节,成就了其文本的特殊质地——恰如粗瓷大碗盛满自酿的土酒,浓香醉人。

见证其艰难曲折中的奋争,认识其并存于谦卑的强大。王蒙讲,文学是对时光、生命的挽留。张长誉读书不多,中年才开始涉足写作,全凭“一腔孤勇”式的热爱。所历所写,即是人生。生活曾将他踩在脚下反复“摩擦”,他仆而跌,再仆,再起,不服输,不言败,不屈不挠,如村上春树言,当你穿越了暴风雨,你就不再是原来那个人了。他对文学充满虔诚——骨子里的修养要求他怀着学徒之心去耕耘文字的垄亩。生活给了他充分的养分和原材料,他于文字的确实尽雕琢之功,但那一股自强不息的力量,对真、善、美和人间正道的执著追求,甚至对于人类施加于自然的种种危害的“无辜获咎”式承担——难道不是可贵的吗?从这个意义上讲,“文学的谦卑”与“人生的自信”在他身上并轨而行,合而为一。

领略其始终不渝的真诚,惊艳其超拔于庸常的绽放。从季候、花朵、高粱、草场、小路、跳板到血亲直至瞎子张婆婆式的乡邻,张长誉所写不能不令人联想起田禾那首《喊故乡》:“用心喊,用笔喊,用我的破嗓子喊/只有喊出声、喊出泪、喊出

血/故乡才能听见我颤抖的声音”。张长誉是一个原生态的歌手——用真挚诚恳和拙朴力量,用几乎“下意识”的本能,表达内心热爱。其实,在峻厉生活面前,世人所指称的“诗意”是浅薄的、不可靠的,有意义的是生活的真知和沉积的结晶。诗人在回忆父亲时写:“褪去棉袄,赤裸的父亲在木盆中俯下身/啄破冰层用双手在河底摸鱼儿,摸着一颗良心!摸索苦难的岁月。”探及了一个时代的广阔与深厚。在吟诵红梅时诗人说:“一朵生长在悬崖上的红梅/这是一个五月的签收”,这样的诗句会令不少诗人叹服吧,“何必丝与竹,山水有清音”,后河、长阳乃至延安、新乡、昆明……作为一个“有准备的诗人”,张长誉心系履痕所到之处,把逝去的每一刻变成自己”(黑丰语),对大地的书写中多有“个人化”的印迹,难能可贵。归来者重新发现的家乡,不管是庙兴还是张家大湾(甚至他的微信名就叫“张湾”),应该称作“故乡”了。所以,这本书不仅仅是一部心灵史,一部家族史,同时也是一部切片式的社会史。

欣赏其勇往直前的豪放,感动于其潜藏于内心的深情。因着一些“白日放歌须纵酒”式的狂欢,朋友们见识了张长誉仰脖吞酒、豪气干云,也习惯了他们的高声大嗓、热切快肠。这些年,受文友们的邀请,我们一起到过花乡茶谷、青林寨、鸣凤山,共同参加一些文学活动,他都积极参与、热情地跑前跑后;风尘仆仆赶到武汉,领着急舒、陈仲义贤伉俪赴鄂州采风;《天津诗人》总编辑罗广才等来访,酒酣耳热之际,他强烈要求当众吟诗,激情澎湃,把气氛推向高潮……而这并非他的全部,一个不懂得孤独的人、不会与自我相处的人,是无法真正抵达文学的。他给予侄辈的教诲,在粗粝豁达表相下有着异常的柔软和寂寞:“每次深夜起床”,他都会用倦怠的目光扫描周遭;而当诗人“用握握欲碎的眼神看你”时,世界都会感动了吧!坚强,不过是柔软被一次次磨擦挤压后生出的茧。

当然,从文学的“意外”来讲,我更看重这本书的也许并非自我认可的吟唱,兴许恰恰是他的踉跄和失控之时——那险要处、开阔处隐藏着更多不为人知的风景,但需要更深地开拓。“我因为改变了方法,也因此改变了自己的知识。”希望并祝愿,诗人能从叶芝这一主张中获取新的方向,新的言说技艺,增添向前挺进的新力量!